# 基层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

来源：网络 作者：逝水流年 更新时间：2024-07-10

*基层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为进一步吸取事故教训，确保全乡社会面火灾形势稳定，结合全乡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部署，决定自即日起至3月底在全乡集中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百日攻坚行动”。现制定方案如下：一、工作目标深...*

基层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吸取事故教训，确保全乡社会面火灾形势稳定，结合全乡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部署，决定自即日起至3月底在全乡集中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百日攻坚行动”。现制定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深刻吸取近期火灾事故教训，按照市委、市zf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统一部署，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按照“什么问题突出就整治什么问题”、“什么隐患严重就整治什么隐患”的原则，严格落实zf属地管理责任、部门“三个必须”监管责任和单位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坚持精准治理、依法管理、社会共治，全面排查整治重大火灾风险隐患，着力提升本质安全水平，有效遏制较大火灾事故，坚决杜绝重特大火灾事故。

二、重点任务

（一）全面推进高风险领域隐患排查治理

1.加大城市商业综合体综合治理力度。各部门要督促属地城市商业综合体及其内设经营场所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巩固强化“七个一”活动成效，集中开展联合检查、综合执法。针对前阶段城市商业综合体消防安全专项整治排查发现的隐患问题，各地要建立问题隐患和整改责任两个清单，落实“一家一策”，督促照单整改、照单销账，形成工作闭环。

2.加大高层建筑综合整治力度。要严格落实高层建筑整治“四项要求”，健全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履职承诺制度，推动管理使用单位全面排查室内消火栓系统和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落实维护保养制度；推动全面自查建筑电缆井、管道井防火封堵不严等问题；指导高层公共建筑和高层住宅小区建立一支微型消防站队伍。各部门要适时组织对前期发现的高层建筑隐患问题整改情况开展抽查复核，重点督办一批久拖未改的高层建筑严重问题。

3.加大生命通道治理力度。各部门要组织开展消防车通道划线管理工作“回头看”，及时修复因车辆碾轧导致模糊、无法辨别的消防车通道划线、标名等，确保标识清晰、车道畅通。对2024年尚未完成标识化管理的老旧小区，应在2024年1月底前进行挂牌督办整改。结合城市更新和老旧小区改造，进一步完善老旧小区“一区一策”消防车通道治理方案。要发动物业服务企业开展一次消防通道清理行动，指导制定落实日常巡查机制，确保疏散通道畅通。集中开展消防车通道障碍物联合执法行动，依法查处占用、堵塞、封闭消防车通道等违法行为。

4.深化突出隐患综合治理。各部门要结合属地实际，对工业集中区、物流集散地、易燃可燃夹芯板材、易燃易爆危险品、电动自行车等领域开展消防安全综合治理，重点整治违章搭建、违规操作、违规储存使用易燃易爆危险品、违规使用易燃可燃装饰装修材料、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等突出问题。对存在严重隐患问题的，依法依规采取行政处罚、停产停业、停止使用、临时查封等措施。对久拖不改的场所，综合采取集中约谈、联合执法、挂牌督办、点名曝光、信用惩戒等方式，形成整治震慑。

5.强化燃气、施工安全防范工作。各部门要组织村建、市场监管等部门加强管道燃气和瓶装液化气安全管理工作，发动单位和群众开展燃气安全自查，开展燃气使用场所、瓶装液化气经营场所、燃气供应单位及调压站场等燃气安全检查，及时整改安全隐患。严禁在高层建筑内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在地下或半地下室使用液化石油气。村建等部门要督促施工单位强化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管理，督促开展易燃可燃施工装修材料、火源管理、临时水源、应急预案等方面自查自纠，督促单位严格执行电焊等明火作业审批制度，落实安全防范措施，确保动火作业处于应急处置力量全程进场监护中。

（二）严格落实重点时段安全防范措施

春节、元宵以及各级“两会”前后，要组织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对节庆活动、仓储物流、旅游景区、民俗活动场所、商场集市、民宿客栈等人流物流集中场所以及客运站等交通枢纽场所开展专项安全检查，紧盯烟花焰火燃放、临时设施搭建、电气线路敷设等环节，督促落实安全防范措施。重要节日和重大活动期间，要分时段集中开展检查，加强值班值守，在重点场所和部位前置力量开展流动巡防和蹲点驻守，做好应急处置各项准备。

（三）全面做好灭火应急救援准备工作

各行业主管部门要督促本系统行业高风险单位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按照“一企一策”的要求，指导修订完善应急处置预案，定期开展演练。消防部门要紧盯季节交替，充分预判可能发生的灾情，加强火灾风险高危单位熟悉和灭火救援演练、配齐配强装备器材、强化值班值守和指挥调度，切实做好灭大火、抢大险的准备。要加强与多种形式消防队伍的联勤联训，加强巡逻检查，开展经常性拉动演练，提高应急处置能力。要完善与微型站联勤联动、调度指挥、联合处置等机制，确保一旦出现火情，能够灭早灭小，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四）全力打牢基层一线火灾防控基础

各村要进一步强化村级消防工作组织建设，依托社会综治管理网络，组织公安派出所、综治办、安监站、市监所、村居微型消防站等基层力量，针对分布在乡镇及城乡结合部的“三合一”、小微企业、家庭作坊、沿街店面等小场所、小单位，进行分块立体网格化排查，及时发现并消除火灾隐患。要全面开展乡镇消防委托执法，充分整合现有执法资源，实现基层综合执法队伍履行消防监督执法和宣传教育等消防工作职责。消防部门要加强业务指导，通过监督员挂点、文员派驻、集中培训等方式切实提升乡镇消防执法水平。“百日攻坚行动”期间，乡镇每月完成不少于2起消防行政处罚，各地消防委托执法开展情况将纳入冬春火灾防控内容进行考评。

（五）集中开展针对性消防安全宣传教育

各相关职能部门、行业系统要深入推进消防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工作，将消防知识纳入国民、普法、科普、职业技能以及行业自律重要内容。宣传办要将冬春消防安全宣传纳入当前宣传工作重点，组织电视、广播、报纸等主流媒体以及新媒体加强消防知识普及宣传，加大火灾警示宣传和隐患曝光工作。学校要开展1次寒假消防安全教育，重点普及火灾危险辨别和火场逃生知识。

民政等有关部门要加强留守老人、儿童等重点人群的宣传教育，提高消防安全防范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要摸清本地区孤寡、留守以及行动不便老人的情况底数，于春节前组织村委会上门开展一次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清理和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建立“一人一册”，落实消防安全看护措施，督促养老院、福利院等重点场所加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

三、职责分工

各村各部门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2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原则，结合《\*县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意见》、《\*市消防工作联席会议关于建立全市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机制的通知》、《\*县人民zf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加强全县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的通知》分工安排，扎实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百日攻坚行动”。

四、阶段安排

（一）动员部署阶段（即日起至2月10日）。

各单位结合自身实际制定细化工作方案，拟定具体工作计划，明确任务节点，广泛动员部署到位。

（二）组织实施阶段（2月11日至3月20日）。

结合《\*县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乡《关于加强全乡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的通知》要求，针对岁末年初消防工作特点，聚焦重点场所、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整治，确保春节、元宵和各级“两会”期间消防安全形势平稳。

（三）督查验收阶段（3月21日至3月31日）。

乡zf组织检查验收，总结经验做法，固化工作成效，完善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长效机制。乡zf将适时开展督导检查，实地核查任务完成情况。

五、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

依托乡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领导小组成立全乡消防安全“百日攻坚行动”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乡应急管理办，承担日常协调、指导、督促工作职能。各地、各部门也要逐级成立组织机构，明确牵头负责人员，加强调度指挥，压实工作责任，确保抓好落实、抓出成效。乡zf和有关部门要延续“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做法持续建立隐患清单、整改清单、销号清单、责任清单“四个清单”，做到隐患问题要查清，整改措施要明确，责任到人要落实，切实整治消除一批火灾隐患。

（二）强化督导问责。

要强化巡查督查，开展常态化明察暗访，对工作不落实、成效不明显的地区和单位，要及时发出建议函、督办单，督促落实整改措施。“百日攻坚行动”期间，对发生亡人及其他有影响火灾事故的，乡zf要成立事故调查组，及时查明事故原因，查清各方责任，确保事故原因不查清不放过，事故责任不查明不放过，责任追究不到位不放过。凡因责任和措施落实不到位导致发生较大及以上火灾事故的，要依法从严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三）强化监管协作。

各有关部门要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各尽其职，各负其责，强化条线监管，建立健全信息共享、情况通报、联合执法等机制，形成火灾防控工作合力。要积极推进基层综合行政执法，加强消防安全执法上下协作、联动响应，织密联合执法链条。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